

证券代码：873083

证券简称：博菱电器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14: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083	博菱电器	2024 年 5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作为见证律师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港六路 77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公告：《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1）及《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42）。

（二）审议《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宁波博

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公告：《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44）。

（五）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计划，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并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久利益，经审慎研究决定 2023 年度利润暂不进行分配。

（八）审议《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

（九）审议《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以出口为主，为控制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成本控制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不开展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

（十）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拟向宁波银行等商业银行以及中国进出口银行宁波分行等政策性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8 亿元的综合授信业务，并授权董事长袁琪女士全权代表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与授信业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授信有效期为自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之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十一）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公告：《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十二）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公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进行登记；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的代理人持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进行登记。

2、其他出席人员持身份证进行登记。

3、出席会议的股东登记及授权委托书送达时间 2024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4:00 之前。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13 时至 14 时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港六路 77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王朝顺 李艳微 联系电话：0574-86810901

（二）会议费用：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